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1-045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上述事项明确表示同意,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7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并已签署相关协议。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48期(1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10/22	2021/11/22	1.40%或3.00%或3.20%	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的方式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目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

5、公司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含本次)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到期收益(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13期(14天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07/09	2021/07/23	是	1.9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15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1/07/09	2021/10/09	是	78.7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湖湘路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5358】(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100	2021/07/12	2021/10/11	是	11.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湖湘路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5359】(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900	2021/07/12	2021/10/12	是	33.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99期K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700	2021/07/15	2021/10/12	是	30.22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高新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	2021/07/20	2021/12/30	否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41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10/20	2022/1/20	否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湖湘路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8383】(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100	2021/10/21	2022/1/20	否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湖湘路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8384】(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900	2021/10/21	2022/1/21	否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48期(1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10/22	2021/11/22	否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已到期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未到期的产品总金额为26,000万元(包含本次购买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署的相关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公告编号:2021-017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协议双方的意向性约定,确立了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双方将在本协议基础上就具体合作项目另行协商签订具体合作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合作项目以正式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战略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和内容,预计不会对公司2021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大高科”或“乙方”)与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北矿业集团”或“甲方”)经友好协商,于近日达成战略合作意向并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6001508200390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方良才

注册资本:426311.4176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03月15日

住　所: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

主营业务:煤炭产品、洗选加工;焦炭、高岭土、煤层气开发;电力;矿建;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火工产品、建筑建材、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生产销售;机电制修;农副产品加工;装潢工程;防腐工程;土地复垦;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住宿;中餐制售;劳务输出、对外工程承包及高岭土、化工产品、服装和工艺品出口业务;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不包括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2种进口商品)。(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淮北矿业集团资产总额为992.75亿元,负债总额为663.52亿元,所有者权益为329.23亿元,资产负债率66.84%;2020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655.23亿元,实现利润总额33.45亿元。

淮北矿业集团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公司与淮北矿业集团于2021年10月21日于淮北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框架性约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进展按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有关部门审批或向有关部门备案。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的背景与目标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双赢、互惠互利、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原则,通过扩大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模式、拓展合作方式等,为共同开拓、建设国内智能化矿山市场、共同攻关矿山智能化建设中的核心关键技术、建立长期稳定的全方位深度合作关系,经友好协商共同达成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二)合作领域

合作领域包括但不限于:

1. 采用工业互联网架构、大数据云平台及标准化数据中心,覆盖设备层互联、工业互联网、云平台、数据中心、矿山应用等,赋能矿山智能化。

2. 通过5G、AI、大数据云平台等技术,基于工业互联网构建互联互通、统一高效、融合通信的“矿山一张网”,消灭数据孤岛,使跨系统智能化成为可能,实现矿山多源异构数据的采集、互通、大数据存储和数据融合。

3. 构建统一架构、统一标准的标准化数据中心,形成数据共享、能力共享、开放统一的矿山数字平台。实现矿山领域的万物互联,打破协议、设备等的连接鸿沟,解决系统互相独立、互不联动的问题,实现智能化生产、透彻化感知、可视化管理以及数字化决策。

4. 共同推动矿山综合自动化平台、辅助运输智能调度与安全管控、地面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的建设,实现信息和数据融合共享,打通智能化与自动化应用,使井下、井上无缝对接,形成“矿山一张图”,实现矿山生产的安全高效。

(三)合作内容

1. 甲、乙双方各自建立专业团队定期或不定期举行信息交流会,建立长效合作机制。

2. 甲方根据自己的生产和管理需求,提出相关需求,乙方负责为甲方的需求提供咨询服务及全套解决方案。

3. 甲方为乙方的新产品新技术优先提供实验现场,乙方为甲方的减员增效提供技术保障。

4. 乙方为甲方培养或进修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甲方为乙方新员工提供实习场所。

5. 甲乙双方合作的成果、新技术、新产品共同分享共同推广,共同申报科技奖励。

(四)其他事项

1. 本协议仅为甲乙双方的战略性合作协议,具体合作应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签订合同。

2. 双方合作不具有排他性,任何一方不得以本协议约束另一方选择其他合作方。

3.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日执行,有效期五年。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本协议的签署将建立起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双方优势互补,实现产业互动和互利共赢。有利于公司增强品牌影响力与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良好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框架性约定,具体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等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协议相关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招商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10月22日起,新增招商银行销售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定投业务和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招商银行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招商银行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创业板综指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072);

(2)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基金代码:010671)。

注:仅景顺长城创业板综指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转换、定投业务和费率优惠活动。

2、销售机构

销售机构信息: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将于2021年10月23日(本周六)9:00 至20:00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官方网站、网上交易、网上查询、微信、官方APP、客服电话等系统将暂停服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提前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1年10月22日起新增委托利得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同时参加利得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利得基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1194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07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	007272	景顺长城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注:上述基金最新业务状态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销售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徐鹏

电话:021-50583533

传真:021-50583633

客户服务电话:400 9217 75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二、通过利得基金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利得基金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利得基金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利得基金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利得基金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利得基金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利得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利得基金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1年10月22日起在利得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景顺长城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暂未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注: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开通A/C类基金份额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利得基金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利得基金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利得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利得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利得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9217 75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肯特瑞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瑞”)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21年10月2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肯特瑞为代销机构,适用基金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052
2	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067
3	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621
4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053
5	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051
6	诺安恒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37
7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208
8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163210
9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163211

自2021年10月22日起,投资者可在肯特瑞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

同时,本公司将在肯特瑞开通相关基金的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肯特瑞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1、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1年10月2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肯特瑞办理上述已开通定投业务基金的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肯特瑞办理上述已开通定投业务基金的定投申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含)。如有变动,以肯特瑞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1年10月2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肯特瑞办理上述已开通转换业务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在肯特瑞已开通转换业务基金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1年10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肯特瑞办理上述相关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费率优惠以肯特瑞的规定为准。

自2021年10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肯特瑞办理上述已开通转换业务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补差费率优惠以肯特瑞的规定为准。

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1、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未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其开放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时间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2、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未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同一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相互转换。本公司旗下基金定投、转换业务的开通情况及最新状态以本公司最新规定为准。

3、投资者在肯特瑞办理相关业务应遵循肯特瑞的具体规定。相关业务规则及前述费率优惠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肯特瑞的相关公告。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5、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8511(个人业务)、400-088-8816(企业业务)

网址:https://kenterui.jd.com/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21年第10号)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22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32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12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21年10月22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21年9月22日至2021年10月21日止

注: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已于2012年2月21日进行份额分级。A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A”,代码为320002;B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B”,代码为320019。

二、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 (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1年10月25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10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10月25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1、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0号)的规定,投资者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若投资者于2021年10月21日前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如遇非交易日,申请确认的时间请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时间为准。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于每月22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系统;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3、本基金代销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已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lionfund.com.cn)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风险提示:

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727　　证券简称:博迈科　　编号:临2021-062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已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交易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掉期业务。

●外汇衍生品交易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博迈科”、“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金额共计为77,000,000.00美元(按交易时约定的汇率折合人民币为523,388,100.00元)。

一、已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概述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博迈科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明细如下:

一、远期结售汇业务明细

序号	公司	交易银行	交易日	交易金额(美元)	交割汇率	交割日折合人民币(元)	交割日期
1	天津博迈科	中国银行天津滨海分行	2020.5.22	2,000,000.00	7.2085	14,417,000.00	2021.11.1至2021.11.30的任何一个营业日择期交割
2	天津博迈科	中国银行天津滨海分行	2020.5.22	2,000,000.00	7.2138	14,427,600.00	2021.12.1至2021.12.31的任何一个营业日择期交割
3	天津博迈科	中国银行天津滨海分行	2020.5.22	2,000,000.00	7.2221	14,444,200.00	2022.1.3至2022.1.31的任何一个营业日择期交割
4	天津博迈科	中国银行天津滨海分行	2020.5.22	1,000,000.00	7.2293	7,229,300.00	2022.2.1至2022.2.28的任何一个营业日择期交割

二、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交易业务明细

序号	公司	交易银行	交易日	行权金额(美元)	执行汇率	行权日折合人民币(元)	行权日期
1	天津博迈科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	2021.1.6	10,000,000.00	7.0000	70,000,000.00	2021.11.8
2	天津博迈科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	2021.1.6	10,000,000.00	7.0000	70,000,000.00	2021.12.8
3	天津博迈科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	2021.1.6	10,000,000.00	7.0000	70,000,000.00	2022.1.10
4	天津博迈科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	2021.1.8	10,000,000.00	7.0000	70,000,000.00	2022.1.10

三、人民币对外汇掉期业务

序号	公司	交易银行	委托日	掉期金额(美元)	掉期金额委托日折合人民币金额(元)	结汇汇率	购汇汇率	到期日
1	天津博迈科	兴业银行天津分行	2021.5.20	30,000,000.00	192,870,000.00	6.4290	6.4290	2022.5.18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外汇衍生品年度计划》,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博迈科拟开展金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其中若涉及外币则以业务当天折算为人民币的额度计算),该额度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内进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及子公司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仅为满足生产经营出口业务之需要,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仅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外币。且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外汇衍生品交易是指在银行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

上述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4日、2021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外汇衍生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2)、《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2)。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博迈科主要业务来自国际市场,出口业务占公司业务比例较大,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外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日益加大,为减少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和公司经营战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博迈科拟开展外汇衍生品计划,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的外币订单收款及外币资金得到保值。同时,外汇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市场风险

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可能会造成汇率的大幅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操作风险

外汇衍生品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且未按规定操作程序而造成一定风险。

3、履约风险

不合适的交易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或者在合约期限内合作机构出现倒闭等情形,导致公司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避免市场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并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同时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

2、为避免操作风险,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就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3、为避免履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大型商业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可规避履约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已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金额

综上,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博迈科已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及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交易业务金额共计为77,000,000.00美元(按交易时约定的汇率折合人民币为523,388,100.00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外汇衍生品计划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关于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化工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1年10月22日起,本公司新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化工ETF(代码159870)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深城交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1091)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申购。上述新股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发行价格为36.50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